附件2

四川省建筑施工企业 “安管人员”安全生产

知识考试报考须知

一、考试岗位

凡在我省注册且在2023年10月18日前（含10月18日）取得有效的建筑施工资质的建筑施工企业有关人员可分时段报考以下岗位，具体时段见附件1。

（一）企业主要负责人（A类）；

（二）项目负责人（B类）；

（三）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C3综合类）。

二、考试内容

住房城乡建设部颁布的《建筑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和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管理规定》第二章第七条：安全生产知识考核内容包括建筑施工安全的法律法规、规章制度、标准规范，建筑施工安全管理基本理论等。

三、报考条件

（一）申请建筑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A类）安全生产考核，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1. 具有相应的文化程度、专业技术职称（法定代表人除外）；

2. 与所在企业确立劳动关系；

3. 经所在企业年度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合格。

4. 未持有其他单位建筑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法人代表除外）；

（二）申请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B类）安全生产考核，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1. 取得相应注册执业资格；

2. 与所在企业确立劳动关系；

3. 经所在企业年度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合格；

4. 未持有其他单位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三）申请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C3综合类）安全生产考核，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1. 年龄已满18周岁未满60周岁，身体健康；

2. 具有中专（含高中、中技、职高）及以上文化程度或初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3. 与所在企业确立劳动关系，从事施工管理工作两年以上；

4. 经所在企业年度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合格。

四、提交资料

（一）申请建筑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A类法人）安全生产考核，应当提交下列资料：

1. 企业营业执照（法人为报考人本人）；

2. 企业资质证书（法人为报考人本人）。

（二）申请建筑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A类非法人）安全生产考核，应当提交下列资料：

1. 学历证书；

2. 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3. 劳动合同、任职及岗位证明；

4. 企业年度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合格证明；

（三）申请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B类）安全生产考核，应当提交下列资料：

1. 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或注册证书；

2. 学历证书；

3. 劳动合同、任职及岗位证明；

4. 企业年度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合格证明。

（四）申请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C3综合类）安全生产考核，应当提交下列资料：

1. 中专（含高中、中技、职高）及以上学历证书或初级及以上技术职称证书；

2. 劳动合同、任职及岗位证明（载明从事施工管理工作年限）；

3. 企业年度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合格证明。

五、其他要求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的相关规定，用人单位和职工个人应当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请用人单位督促报名参加“安管人员”考试的职工（法定代表人、达到法定退休年龄、已上传执业注册证书或审核主管部门认定的其他特殊情况无法出具社保证明的报考人员除外）上传最近4个月中至少1个月的《社会保险缴费证明》（要求报考人参保单位名称与报考企业名称一致）。